

積金局概覽

強制性公積金計劃管理局(積金局)成立於1998年，是根據《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》(《強積金條例》)(第485章)設立的法定機構，專責規管及監督強制性公積金(強積金)計劃。積金局亦是職業退休計劃註冊處處長，而職業退休計劃是受《職業退休計劃條例》(第426章)管限的退休計劃。此外，積金局監督其全資附屬公司「積金易平台有限公司」，該公司開發和營運積金易平台。

願景

- 建立香港市民珍而重之的退休儲蓄制度

使命

- 規管及監督私人託管的公積金計劃
- 教導就業人士認識退休保障儲蓄，並讓市民瞭解強積金制度作為退休生活保障支柱之一所發揮的作用
- 推動改良公積金計劃，使計劃更具效率、更簡便，更能滿足就業人士的需要

核心信念

- 克盡己任
- 精益求精
- 群策群力
- 洞悉社情

積金局的角色

規管業界

- 監管強積金業界參與者(受託人及中介人)
- 規管強積金產品(計劃及基金)
- 制定標準及提供指引，向受託人推廣良好管治
- 擔任職業退休計劃註冊處處長

執法

- 採取執法行動，打擊《強積金條例》及《職業退休計劃條例》的違規情況
- 追討拖欠供款

保障計劃成員

- 教導計劃成員認識強積金制度下的權責、強積金投資及規劃退休保障

倡導改革

- 研究改革措施
- 提交改革建議供政府考慮
- 實施改革、推行優化措施

監督積金易平台

- 監督積金易平台的運作，包括發出指示或指令，確保平台運作暢順及具效率